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全市立法工作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法律法规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清理、编纂市政府规章工作。组织翻译、审定市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对地方性法规提出清理和修改意见，承担市政府规章报送备案工作。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市政府签署的法律文件审查工作。承担市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法制审查工作。承担各区和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

全市依法行政工作。按规定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复议权工作，负责市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的行政复议及市政府行政诉讼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各区行政复议和市政府各部门、各区行政应诉工作。承办申请市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

（六）负责综合协调全市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区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和对外法治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建设工作。指导全市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市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所建设。

（八）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九）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按规定承担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的相关工作。

（十）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全市

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拟订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体系建设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四）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司法局（本级）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司法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65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3,331.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6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16.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95.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652.10	本年支出合计	15,669.82
上年结转结余	2,017.7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5,669.82	支 出 总 计	15,669.8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汇总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669.82	13,652.10	13,65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72	2,017.72	0.00	0.00	0.00		
204	武汉市司法局			13,652.10	13,65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72	0.00	0.00	0.00		
204001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5,669.82	13,652.10	13,65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72	2,017.72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669.82	7,681.12	7,98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31.90	5,343.21	7,988.70			
20406	司法	7,388.54	5,343.21	2,045.34			
2040601	行政运行	5,343.21	5,343.21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465.00	0.00	46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0	0.00	10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0.00	0.00	15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39.20	0.00	539.2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	42.00	0.00	42.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35.00	0.00	335.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414.14	0.00	414.14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943.36	0.00	5,943.36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5,943.36	0.00	5,94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65	826.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65	816.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6.65	206.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90.00	49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120.00	12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00	716.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00	716.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00	37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6.00	346.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5.26	795.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5.26	795.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00	53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26	105.2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00	160.00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652.10	一、本年支出	15,669.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52.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13,331.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2,017.72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17.72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716.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95.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669.82	支 出 总 计	15,669.8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69.82	7,681.12	6,611.86	1,069.26	7,98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31.90	5,343.21	4,303.94	1,039.26	7,988.70
20406	司法	7,388.54	5,343.21	4,303.94	1,039.26	2,045.34
2040601	行政运行	5,343.21	5,343.21	4,303.94	1,039.26	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465.00	0.00	0.00	0.00	46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0.00	0.00	0.00	0.00	15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39.20	0.00	0.00	0.00	539.2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00	0.00	0.00	0.00	42.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35.00	0.00	0.00	0.00	335.00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414.14	0.00	0.00	0.00	414.14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5,943.36	0.00	0.00	0.00	5,943.36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5,943.36	0.00	0.00	0.00	5,94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65	826.65	796.65	3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65	816.65	786.65	3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6.65	206.65	176.65	3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0.00	490.00	49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00	716.00	716.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00	716.00	716.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00	370.00	37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6.00	346.00	346.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5.26	795.26	795.26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5.26	795.26	795.26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00	530.00	53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26	105.26	105.26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001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5,669.82	7,681.12	6,611.86	1,069.26	7,988.7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81.12	6,611.86	1,069.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65.21	6,365.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5.70	915.7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40.64	1,240.64	0.00
30103	奖金	1,951.42	1,951.4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1.45	141.4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0.00	49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0	12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00	30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6.00	346.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	1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0.00	53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00	32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9.26	0.00	1,069.26
30201	办公费	110.00	0.00	110.00
30202	印刷费	35.00	0.00	35.00
30205	水费	5.00	0.00	5.00
30206	电费	80.00	0.00	80.00
30207	邮电费	25.00	0.00	2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0	0.00	200.00
30211	差旅费	33.00	0.00	33.00
30213	维修（护）费	28.00	0.00	28.00
30214	租赁费	95.00	0.00	95.00
30215	会议费	15.00	0.00	15.00
30216	培训费	40.00	0.00	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0	0.00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0.00	20.00
30229	福利费	60.00	0.00	6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0.00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68	0.00	177.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58	0.00	87.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65	246.65	0.00
30301	离休费	85.35	85.35	0.00
30302	退休费	51.30	51.3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0	7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0	40.00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0.00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0	0.00	30.00	0.00	30.00	10.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220402200000100		机关服务		465.00	4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07		机关相关运行费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465.00	4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402200000101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11		司法业务经费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402200000102		普法宣传经费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16		普法宣传工作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402200000103		公共法律服务		539.20	520.00	0.00	0.00	19.2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204Y0000000131		公共法律服务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9.20	0.00	0.00	0.00	19.2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40		法律援助相关工作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52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20402200000104		法制工作经费		13.16	0.00	0.00	0.00	13.16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204Y0000000133		法制工作经费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3.16	0.00	0.00	0.00	13.16	0.00	0.00	0.00	0.00
4201002320400300000101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00	0.00	0.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3204T0000000100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42.00	0.00	0.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20403100000100		市司法局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经费		1,943.36	0.00	0.00	0.00	1,943.36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204T0000000103		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经费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1,943.36	0.00	0.00	0.00	1,943.36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00000300000102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		400.98	400.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46		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400.98	400.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00300000100		法治工作经费		335.00	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42		法治建设相关工作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335.00	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00300000101		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经费(专项)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204T0000000148		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经费(专项)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表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填报人	张奎		联系电话		8265804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669.82	100%	9,910.40	9,881.1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5,669.82	100%	9,910.40	9,881.13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611.86	42%	6,899.91	6,983.00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69.26	7%	3,010.48	2,898.1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988.70	51%		
合 计		15,669.82	100%	9,910.40	9,881.13	
部门职能概述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立法工作责任； 3. 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 4. 承办市政府规章的立法解释工作； 5. 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6. 负责综合协调全市行政执法工作； 7.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 8. 指导、管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 9.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 10. 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11. 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 12. 负责拟订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13. 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4. 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15.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等。					
年度工作任务	（一）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二）法律援助服务工作（三）进一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四）人民调解工作（五）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工作（六）强制戒毒管理工作（七）普法教育相关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机关相关运行费	特定目标类	465.00	465.00	会计、审计服务、录聘人员、法律资格考试技术人员支持、网络宽带租赁、武汉云、信息化运维等支出。	
	司法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0.00	100.00	人民监督员补贴发放、社区、村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贴；组织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参与调处纠纷、服务基层两委。	
	普法宣传工作	特定目标类	150.00	150.00	“八五普法活动”：普法抖音、普法网红、普法宣传、武汉电台普法节目等活动。	
	法律援助相关工作	特定目标类	539.20	539.20	法援案件补贴发放；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实体平台咨询服务、法律援助案件管理服务；市级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服务。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特定目标类	42.00	42.00	保障市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活动。	
	法治建设相关工作	特定目标类	749.14	749.14	“武汉司法”“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宣传服务，与主流媒体合作宣传；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服务；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专项法律服务；法治政府评估和满5年的政府规章立法后评估等。	
	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	特定目标类	5,943.36	5,943.36	用于在东山地块上迁建戒毒所。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总目标	1.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1. 坚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治市水平	
	2. 全面加强法律服务工作，提高法律服务水平			2. 受理、办理、评查法律援助案件，提高法律援助满意率	
	3. 大力坚持改革创新工作，助推司法行政发展			3. 拓展律师服务领域，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4. 发挥矛盾纠纷调解作用，建立健全制度机制			4. 有效调解民间纠纷，增强社会和谐度	
	5. 开创矫正工作新局面，做好安置帮教工作			5. 做好社区矫正工作，有效管控重点人群	
	6. 切实增强戒毒保障能力，提高戒毒治疗成效			6. 落实新收强戒人员体检及各项强戒措施，实现所内戒断率100%	
长期目标1: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媒体报道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市政府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查率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样本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原创率	≥40%	计划标准
			行政复议决定被人民法院撤销比率	<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经市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舆情应对及时率	<99%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全面加强法律服务工作，提高法律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援案件补贴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对法律咨询实体平台不满意件回访率	100%	历史标准
			“12348”法律服务热线服务质检率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群众投诉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已结案件考评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第三方质检评价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法援案件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已结案法律援助案件回访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总体满意率	>99%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发挥矛盾纠纷调解作用，建立健全制度机制				
长期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监督检查办案活动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村（居）法律顾问远城区补贴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远城区补贴覆盖率	≥95%	历史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成本节约率≤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历史标准
			全市矛盾调解成功率	≥99%	历史标准
			“法指针”线上法律咨询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村（居）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85%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4：	大力坚持改革创新工作，助推普法宣传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抖音号、普法网红等主题宣传及其他宣传活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市开展各类形式普法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抖音号粉丝量逐年增加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5：	开创矫正工作新局面，做好安置帮教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极端案（事）件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发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相关指引数量	2-3个		计划标准	
			各区读书主题教育活动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社区矫正综合管理平台运维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教育活动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6：	切实增强戒毒保障能力，提高戒毒治疗成效						
长期绩效指标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收强戒人员体检率	100%		计划标准	
			强戒人员日常生活、戒毒康复、教育挽救等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强制隔离戒毒各项业务开展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成本节约率≤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内戒断率	100%		计划标准	
			“六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坚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治市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媒体报道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篇数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政府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查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化营商环境满意度测评样本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4个专版	4个专版	4个专版	计划标准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原创率	≥40%	≥40%	≥40%	计划标准
			行政复议决定被人民法院撤销比率	<5%	<5%	<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舆情应对及时率	99%	99%	99%
经市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受理、办理、评查法律援助案件，提高法律援助满意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数量指标	对法律咨询实体平台不满意件回访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法律咨询群众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三大平台服务数据汇总报送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2	产出指标		“12348” 热线年通话量	8.1万通	8.2万通	6.5万通	计划标准
			法律咨询窗口年接待法律咨询人次	2000人次	2100人次	1200人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第三方质检评价	优秀率>80%，合格	优秀率>80%，合格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计划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有效投诉率	<0.05%	<0.05%	<0.0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已结申请类法律援助案件回访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总体满意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拓展律师服务领域，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指针” 线上法律咨询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成本节约率≤5%	0%≤成本节约率≤5%	0%≤成本节约率≤5%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村（居）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85%	≥85%	≥85%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4:	有效调解民间纠纷，增强社会和谐度						
年度绩效指标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监督检查办案活动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3%	历史标准
			全市矛盾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5:	做好社区矫正工作，有效管控重点人群						
年度绩效指标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	正常	正常	正常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1%	≤1%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教育活动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6:	落实新收强戒人员体检及各项强戒措施，实现所内戒断率100%						
年度绩效指标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收戒毒人员体检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各戒毒所食堂年保障戒毒人员就餐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戒毒人员所中和出所体检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开展戒毒人员教育矫治活动次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用辅助管理人员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心理健康咨询人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0≤成本节约率≤5%	0≤成本节约率≤5%	0≤成本节约率≤5%
			所内戒断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人员脱逃率	0%	0%	0%	计划标准
			所内重大刑事案件发生率	0%	0%	0%	计划标准
			所内毒品流入发生率	0%	0%	0%	计划标准
			所内非正常死亡人数	0%	0%	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家属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被保障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辅助管理人员服务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表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相关运行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科技信息处	
项目负责人	李峥		联系电话	8265810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湖北省司法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数字法治 智慧司法”信息化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1. 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站集约化运行维护； 2. 网络宽带租赁服务：涉密网、互联网、戒毒专线、政法委专网和短信平台网络； 3. 武汉云租用费用； 4. 审计会计服务、聘用人员劳务费等支出； 5. 法考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人员）费用。				
项目总预算	465.00		项目当年预算	46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335万元，2024年预算400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增加65万元，主要是增加了聘用人员劳务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5.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6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站运维	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站集约化运行维护	30213-维修（护）费	160.00	信息化系统运维、网站集约化运行维护费。	
网络宽带租赁服务费	网络宽带租赁服务费：涉密网、互联网、戒毒专线、政法委专网、短信平台网络	30214-租赁费	40.00	涉密网、互联网、戒毒专线、政法委专网、短信平台网络租赁费。	
武汉云租用	云服务租赁	30214-租赁费	55.00	云服务租赁费。	
聘用人员	审计会计服务、聘用人员劳务费等后勤保障支出	30226-劳务费	200.00	审计会计服务、聘用人员劳务费等后勤保障支出。	
法考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人员）	法考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人员）的支出	30226-劳务费	10.00	法考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人员）的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16079900-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1		16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网站集约化运行维护、信息化系统运维工作的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2		保障武汉云租赁及安全；保障涉密网、互联网、戒毒专线、政法委专网、短信平台网络租赁服务的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3		保障审计会计服务、聘用人员劳务费等后勤工作的开展；保障法考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人员）工作的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网络租赁费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云服务租赁费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外聘人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小时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息化系统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网络租赁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云服务租赁费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外聘人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门户网站点击量	38万	38万	38万	历史标准
			食堂保障用餐人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小时	≤1小时	≤1小时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息化系统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表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业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律师工作处	
项目负责人		樊静		联系电话		8265815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 2.司法部《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 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意见》（司发〔2019〕7号）； 3.司法部 中央综治办等十三部委《关于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意见》（司发〔2015〕8号）、《人民调解法》； 4.司法部关于印发《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的通知(司发通〔2011〕311号)、司法部《关于加强刑满释放人员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意见》（司发〔2015〕8号）； 5.村（居）法律顾问以奖代补。					
项目主要内容		1.人民监督员补贴； 2.社区、村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助。					
项目总预算		1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360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350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减少25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民监督员补贴	根据《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进行经费保障	30226-劳务费	60.00	全市180名人民监督员，每人每次0.05万元，估计1200次。经费约为0.05*1200=60万元。			
社区、村法律顾问以奖代补	激励律师创先争优，为基层两委及居民群众提供更优质法律服务的奖励及补贴	30226-劳务费	40.00	远城区交通补助，为所在律所与服务地单程在30公里以上的律师给予补贴，根据申报人数和距离远近进行增减，原则上人均不少于1000元，预估总额4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根据《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进行经费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2		实施村（居）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助，激励律师创先争优，为基层两委及居民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法律咨询、纠纷调解、普法宣传、法律帮助等法律服务，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高群众法治幸福感、获得感和满足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监督检查办案活动补助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远城区村（居）法律顾问交通补贴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法指针”线上法律咨询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助覆盖率	≥95%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历史标准	
				全市矛盾调解成功率	≥99%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村（居）法律顾问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监督检查办案活动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远城区村（居）法律顾问交通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指针”线上法律咨询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助覆盖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线上社区律师针对群众咨询回复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3%	历史标准
			全市矛盾调解成功率	≥99%	≥99%	≥99%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村（居）法律顾问服务的总体满意度	≥85%	≥85%	≥90%

表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工作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1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普法与依法治理处	
项目负责人		陈汉君		联系电话		8265800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完成“八五”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项目主要内容		1. 普法宣传活动； 2. 武汉电台普法节目； 3. 普法网红。					
项目总预算		150.00		项目当年预算		15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165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165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减少1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5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普法抖音号	“武汉普法”抖音号运维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0	依据2024年合同。			
电台普法	武汉电台普法节目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0	依据2024年合同。			
法治宣传主题活动	国家宪法日、“普法网红”大赛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0	依据2024年合同。			
普法宣传活动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八五”普法总结验收（媒体报纸宣传、宣传片、宣传品、宣传资料）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0	依据2024年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抖音号，制作短视频、微电影；举办“普法网红”大赛活动；开展宪法宣传周、民法典等与民生相关的各类普法活动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抖音号、普法网红等主题宣传及其他宣传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抖音号、普法网红等主题宣传及其他宣传活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市开展各类形式普法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抖音号粉丝量同比增加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抖音号短视频制作期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普法抖音号微电影制作部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普法抖音号全年直播活动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普法网红大赛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全市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会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普法抖音号年总播放量	约1000万次	约1000万次	约1000万次	计划标准
			普法抖音号粉丝量增长率	10%	10%	10%	计划标准
			普法抖音号点赞量	约5000次	约5000次	约10000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全市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相关工作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4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杨博	联系电话	8265812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落实《法律援助法》的规定，按照《武汉市法律援助补贴标准》和市司法局局长办公会要求，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经济困难公民和其他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为符合条件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指派律师提供刑事辩护或者法律帮助；安排值班律师为群众提供来电、来访咨询；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为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发挥应有的作用。				
项目主要内容	1.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2. 市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服务； 3. 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服务； 4.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考评； 5. 全市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实体平台第三方检查评估技术服务。				
项目总预算	539.20	项目当年预算	539.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512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532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增加7.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2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2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19.2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9.2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法援案件补贴	根据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及时发放	30226-劳务费	230.00	民事案件2000元/件、刑事案件1600/元件、认罪认罚案件400元/件。	
市级公共法律服务 平台服务	“12348”热线、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律师咨询接待	30227-委托业务费	239.20	往年常规活动，依据2024年合同。	
法援工作站值班服 务	在公检法和市人社局设立5个法律援助工作站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0	往年常规活动，依据2024年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0030300) 法律咨询服务	1		2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社会公众提供优质的法律咨询服务，及时受理法律援助申请				

长期绩效目标2		为没有辩护人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法律帮助；促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长期绩效目标3		贯彻实施武汉市地方标准《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管理和规范》（DB4201/T 635-2020），不断促进提升平台服务管理整体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1		法律援助案件考评及办案补贴及时发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援案件补贴发放率	100%	历史标准		
			对法律咨询实体平台不满意件回访率	100%	历史标准		
			“12348”法律服务热线服务质检率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群众投诉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已结案件考评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第三方质检评价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历史标准		
			工作站法律服务质量第三方考评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法援案件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已结案法律援助案件回访满意率	>9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总体满意率	≥9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对法律咨询实体平台不满意件回访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群众投诉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三大平台服务数据汇总报送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值班律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值班律师提供法律帮助及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已结案件考评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检查评估、复查评测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全年办理法律援助事务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12348”年热线通话总量	8.1万通	8.2万通	6.5万通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窗口年接待法律咨询人次	2000人次	2100人次	1200人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热线电话示忙率	<10%	<10%	<1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第三方质检评价优秀率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优秀率>80%，合格率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有效投诉率	<0.05%	<0.05%	<0.0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工作站法律服务质量第三方考评合格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质量考评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数据报表发送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咨询恶性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发生率	0%	0%	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已结案法律援助案件回访满意率	>90%	>90%	>90%	历史标准
			法律咨询服务总体满意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表12-5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项目编码		42010023204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张燕		联系电话		8265817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市司法局2024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费（主观题）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1. 用于保障市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活动。					
项目总预算		42. 00		项目当年预算		42. 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年项目预算4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 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42. 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42. 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用于保障市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活动	30227-委托业务费	42. 00	依据2024年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组织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为社会选拔、储备和推荐优秀的法律职业人才，为依法治国和法治湖北建设作出贡献					
年度绩效目标		精准把握条件要求，热情做好考生服务，精心组织好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确保考试全程安全顺利进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务工作人员重大违纪事件		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网上报名人员信息反馈率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对组织考试的满意度	≥8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网上报名人员信息反馈率	-	-	100%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考务工作人员重大违纪事件	-	-	0	历史标准
			考务工作人员培训率	-	-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考试报名、实施、资格申请 按时完成	-	-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对组织考试的满意度	-	-	≥85%	历史标准

表12-6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相关工作		项目编码	42010025204T00000014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法治调研处、市委依法治市秘书处、行政复议服务中心等		
项目负责人	黄晋		联系电话	826581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123号）、《武汉市人民政府规章制度程序规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方案的通知》、《武汉市人民政府规章制度程序规定》、《关于选聘武汉市人民政府第三届法律顾问的公告》					
项目主要内容	1. “武汉司法”“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宣传服务，主流媒体合作宣传； 2. 规章立法后评估和规章译审工作；法治政府建设（含第三方评估、五年规划编制、专家评审等）； 3. 立法调研论证及法律事务审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 4. 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及评查，市级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 5. 行政复议应诉法律服务。					
项目总预算	749.14		项目当年预算	749.1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项目预算355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412.3万元，2025年项目预算增加336.83万元，主要为增加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建设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49.1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5.9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35.9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13.16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3.1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新媒体宣传服务	“武汉司法”“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宣传服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0	“武汉司法”“武汉普法”2个微信公众号宣传服务，主流媒体合作宣传，依照2024年合同测算。		
法治政府建设	立法后评估，规章译审，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第三方评估等工作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0	规章立法后评估和规章译审工作；法治政府建设（含第三方评估、五年规划编制、专家评审等），依照2024年合同测算。		
立法调研论证及法律事务审查等工作	立法调研论证及法律事务审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等工作	30227-委托业务费	31.00	立法调研论证及法律事务审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等工作，依照2024年合同测算。		
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及评查，市级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	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及评查；市级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0	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专项法律服务；市级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依照2024年合同测算。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服务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服务	30203-咨询费	154.00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法律服务，依照2024年合同测算。		
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	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14.14	根据武数审〔2024〕10号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0030300) 法律咨询服务		1		154			
(C16010302)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1		400.9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1		“武汉司法”“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宣传服务，主流媒体合作宣传等					
年度绩效目标2		规章立法后评估和规章译审工作；法治政府建设（含第三方评估、五年规划编制、专家评审等）					
年度绩效目标3		立法调研论证及法律事务审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4		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专项法律服务；市级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					
年度绩效目标5		行政复议应诉案件法律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司法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市政府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查率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建设满意度第三方测评样本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原创率	≥40%	计划标准		
			行政复议决定被人民法院撤销比率	<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经市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舆情应对及时率	≥99%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政府法律事务合法性审查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化营商环境满意度测评样本完成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武汉司法微信公众号年度粉丝量	60000	60000	500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武汉司法行政”和“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推送文章	≥40%	≥40%	≥40%	计划标准
			行政复议决定被人民法院撤销比率	<5%	<5%	<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舆情应对及时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经市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12-7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3204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司法局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朱朝平			联系电话	82658100	
单位地址	武汉市发展大道415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4〕89号），新建收治所（含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用房、警察用房、业务用房、附属用房）、戒毒保障所和戒毒教育矫治所、人防地下室；同步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弱电系统及信息化、绿化等配套设施。					
项目主要内容	1. 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项目总预算	5943.36		项目当年预算		5943.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年项目预算5943.36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943.3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00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1943.36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943.3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二期）	拟在东山地块上迁建戒毒场所	30901-房屋建筑物购建	4000.00	2025年市财政基本建设（发改专项）资金预算。		
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二期）	拟在东山地块上迁建戒毒场所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1943.36	2024年东山戒毒场所建设项目（二期）结转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戒毒场所所政设施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当年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面积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计划当年形象进度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建设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完成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场人员对工程的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当年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面积	-	-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计划当年形象进度	-	-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	-	完成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现场人员对工程的满意度	-	-	≥95%	行业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司法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5669.8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759.42 万元，增长 58.11%，主要是增加戒毒场所建设项目预算。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5669.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2.10 万元，占 87.12%；上年结转结余 2017.72 万元，占 12.8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566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81.12 万元，占 49.02%；项目支出 7988.70 万元，占 50.9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669.8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652.10 万元、上年结转 2017.7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3331.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95.2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669.8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3652.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783.70 万元，增长 38.34%，主要是增加戒毒场所建设项目预算；(2) 上年结转 2017.7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7681.12 万元，占 49.02%，其中：人员经费 6611.86 万元、公用经费 1069.26 万元；项目支出 7988.70 万元，占 50.9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5343.2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0.47 万元，下降 2.92%，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机关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 4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3 万元，增长 5.20%，主要是：预算支出结构调整。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5 年预算数 1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50 万元，下降 71.43%，主要是：根据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压减预算。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5 年预算数 15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9.09%，主要是：根据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压减预算。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539.2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2万元,增长1.35%,主要是:结转2024年公共法律服务项目尾款19.2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2025年预算数4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2万元,主要是:结转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42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33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7.30万元,下降18.75%,主要是:根据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压减预算。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414.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14.14万元,主要是:新增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建设款项。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5943.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943.36万元,主要是:增加戒毒场所建设项目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206.6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7万元,增长29.44%,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49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0万元,下降7.55%,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2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60万元,下降33.33%,主要是:预计退休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5.5万元,增长122.22%,主要是:预计实际缴纳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37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0万元,下降2.63%,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34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3.89%,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53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0万元,下降11.6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05.2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6.01万元,下降5.40%,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6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681.1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6611.86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365.2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6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069.2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0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59.10 万元，下降 66.33%，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具体包括：

1.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 万元，下降 58.9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以及公务出行减少。

3. 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1 万元，下降 37.8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7988.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5970.98 万元、结转结余 2017.72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机关相关运行费 465 万元，主要用于会计、审计服务、录聘人员、法律资格考试技术人员支持、网络宽带租赁、武汉云、信息化运维等支出。

司法业务经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监督员补贴发放；社区、村法律顾问远城区交通补贴；组织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参与调处纠纷、服务基层两委。

普法宣传工作 150 万元，主要用于“八五普法活动”（普法抖音、普法网红、普法宣传、武汉电台普法节目等活动）。

法律援助相关工作 539.20 万元，主要用于法援案件补贴发放；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实体平台咨询服务、法律援助案件管理服务；市级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服务。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4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活动。

法治建设相关工作 749.14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司法”“武汉普法”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宣传服务，与主流媒体合作宣传；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服务；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专项法律服务；法治政府

评估和满 5 年的政府规章立法后评估;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建设等。

东山戒毒场所二期建设项目 5943.36 万元,主要用于在东山地块上迁建戒毒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1069.26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9.92 万元,下降 3.6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99.9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89.98 万元,增长 48.15%,主要原因是新增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云平台二期综合监管项目政府采购预算。其中:服务类 1199.98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199 万元。其中:公共服务 370 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829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司法局(本级)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2025 年新增国有资产 0 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15669.82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

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 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 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 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 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 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 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 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